

海口市河长制办公室 2022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	单位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海口市河长制办公室 2022 年度决算公开表	2
第三部分	海口市河长制办公室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4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为落实我市绿色发展理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河长制工作有关指导协调和督查考核等服务。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河长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落实市级河长（市领导）的指示和部署。承办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河长制有关指导协调、制度制定和督查考核等具体工作，协助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海口市河长制办公室隶属海口市水务局，为局下属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未设置内部机构。

第二部分 海口市河长制办公室 2022 年度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海口市河长制办公室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60.51 万元，支出总计 160.5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36.36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社保基数的增加，社保缴费增加；二是增加一名新进人员的人员经费及公用支出费用；三是河湖长制工作量增加，新增全市河湖的碍洪工作和清理水浮莲工作，工作经费增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60.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0.5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60.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06 万元，占 55.5%；项目支出 71.46 万元，占 44.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60.51 万元，支出 160.5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 36.36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社保基数的增加，社保缴费增加；二是增加一名新进人员的人员经费及公用支出费用；三是河湖长制工作量增加，新增全市河湖的碍洪工作和清理水浮莲工作，工作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元。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0.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36 万元，增长 29.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社保基数的增加，社保缴费增加；二是增加一名新进人员的人员经费及公用支出费用；三是河湖长制工作量增加，新增全市河湖的碍洪工作和清理水浮莲工作，工作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0.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3 万元，占 4.7%；卫生健康（类）支出 8.92 万元，占 5.6%；农林水（类）支出 137.32 万元，占 85.6%；住房保障（类）支出

6.74 万元，占 4.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8.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多做一些经费预留。

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多做一些经费预留。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补助费用不够，追加了经费。

4.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新调入一名职工，进行了该项经费的追加。

5. **农林水（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

年初预算为 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疫情影响，河湖长培训会议未能召开，有关工作等费用支出相应有所减少。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年初申请不够，年底追加了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7.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1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安排。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安排。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1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安排。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安排。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8%。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28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28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护费和车辆保险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3.72万元，下降53.1%。主要原因是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安排。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自评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71.4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河长制工作经费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900,000.00	763,570.00	714,590.67	10.00	93.59	9.36			
其中：财政资金：	900,000.00	763,570.00	714,590.67		93.59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通过省级河湖长制年度考核评估及确保一河一档实时更新；做好全市369条水体实时监测、保护和及时对12345水体投诉件进行办结。 2、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等福利发放的实行率100%。				1、以优异成绩通过2022年省级河湖长制年度考核评估工作，一河一档实时更新；做好全市369条水体实时监测、保护；及时办理12345水体投诉件，办结率为100%。 2、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等福利发放的实行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的工资及社	≥	6	人	6	100.00%	20.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市级22个水体“一河一档”的录入	=	22	个	22	100.00%	20.0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考核评估工作评分	≥	85	其他	90	100.00%	20.0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12345水体投诉件办结率	≥	95	%	100	100.00%	15.00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建立健全长期管理制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	15.00	15
合计								100.00	99.36

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36分。全年预算数为76.35万元，执行数为71.46万元，完成预算的93.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以优异成绩通过2022年省级河湖长制

年度工作考核评估工作，一河一档实时更新；二是做好全市369条水体实时监测、保护；三是及时办理12345水体投诉件，办结率为100%。；四是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等福利发放的实行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是预算执行率还有待提升，主要是有些业务因为疫情的原因尚未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制定工作计划，严格按照计划开展相关工作。

（三）部门评价结果。

无。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海口市河长制办公室运行经费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安排。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海口市河长制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拥有房屋面积 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 平方米。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